

臨時提案
臨-09017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羅明才等 12 人，鑒於新北市深坑區近年來住宅大廈、著名國際飯店、電子研究所、信義財貿園區、工業城、大學等興建，帶動人口急遽成長，因此交通流量需求日益龐大；而石碇區假日遊客數不亞於台北市近郊其他地區，因此有待加強大眾運輸服務以改善交通問題。爰此本席建請行政院將大臺北捷運系統由動物園站延伸至深坑、石碇地區之建設列入新內閣推動的政策項目之一，以維持新舊政府政策之延續性，促進深坑、石碇交通運輸系統的平衡發展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原捷運木柵線從動物園延伸至深坑案，於民國 87 年，經當時臺北縣長與臺北市捷運局商議結果，雙方同意興建在案。本案係臺北縣多位歷任縣長極為關心的政策，在周錫璋前縣長執政時期，設站用地即已勘定，卻遲遲未能實現捷運線延伸的夢想，讓期待多年的民眾浩歎。
- 二、當年臺北市因興建捷運系統，將大量廢土傾倒臺北縣境，為回饋臺北縣，促使爭取本案的成立；臺北市捷運局允諾將木柵線延伸至深坑，不受其他理由限制。如今新北市捷運年度計畫網線，卻棄本案於不顧，使政府政策失去延續性，缺乏誠信，讓民眾喪失對政府的信心。
- 三、如今深坑大廈櫛比鱗次，著名國際大飯店、電子研究所、信義財貿園區、工業城、大學、百年老街不亞於木柵，假日遊客數遠勝木柵、萬芳、蘆洲，為何這些地方後來居上享有捷運，而唯獨冷落深坑，不符公平正義原則。
- 四、新北市石碇區假日遊客數並不亞於台北市近郊其他地區，捷運延伸至深坑、石碇地區更能帶動深坑、石碇等周邊地區的觀光人潮，並落實節能減碳與推廣深度生態旅遊。
- 五、綜上所述，本席建請行政院將捷運系統由動物園站延伸至深坑、石碇地區之建設列入新內

閣推動政策項目之一，以維持新舊政府政策之延續性，促進深坑、石碇交通運輸系統的平衡發展。

提案人：羅明才

連署人：楊鎮浚 蔣萬安 徐榛蔚 鄭天財 江啟臣

李彥秀 陳雪生 曾銘宗 林麗蟬 張麗善

簡東明